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關於2025年第四次臨時股東會召開時間變更的公告

茲提述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5年11月20日之通函及2025年第四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通告。臨時股東會原定於2025年12月12日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銀城中路188號交銀金融大廈舉行，以考慮及酌情通過通告中所載之決議案。

變更臨時股東會召開時間

因工作安排的原因，原定於2025年12月12日九時三十分舉行的臨時股東會變更至2025年12月12日十四時舉行。

委任代表表格

除上述變更外，臨時股東會的委任代表表格維持不變，對延期的臨時股東會而言仍然有效。尚未交回委任代表表格但有意出席及於臨時股東會投票的股東須依據其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於延期後的臨時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5年12月11日（星期四）下午十四時前）送達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為免疑慮，若股東已經依據委任代表表格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交回，該等委任代表表格對延期的臨時股東會而言，仍然有效，該股東無須再次遞交委任代表表格。

由此給廣大投資者帶來的不便，敬請諒解！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何兆斌
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
2025年12月9日

於本公告發佈之日，本行董事為任德奇先生、張寶江先生、殷久勇先生、周萬阜先生、常保升先生*、廖宜建先生*、陳紹宗先生*、穆國新先生*、艾棟先生*、石磊先生#、張向東先生#、李曉慧女士#、馬駿先生#、王天澤先生#及肖偉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